

**2024年度
苍溪县永宁镇卫生院
单位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1
一、主要职责	1
二、机构设置	3
第二部分 2024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4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4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4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5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6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6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0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0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1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2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2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4
第四部分 附件	17
第五部分 附表	18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8
二、收入决算表	18
三、支出决算表	18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8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18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8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18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18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18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8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8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8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18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单位主要职能

1. 乡镇卫生院以公共卫生服务为主，综合提供预防、保健和基本医疗等服务。
2. 加强农村疾病预防控制，做好传染病、地方病防治和疫情等农村突发性公共卫生事件报告工作，重点控制严重危害农民身体健康的传染病、地方病、职业病和寄生虫病等重大疾病。
3. 认真执行儿童计划免疫。积极开展慢性非传染性疾病的防治工作。
4. 做好农村孕产妇和儿童保健工作，提高住院分娩率，改善儿童营养状况。
5. 积极做好城乡居民医疗保险的服务、计划生育技术指导、康复等工作。
6. 开展爱国卫生运动，普及疾病预防和卫生保健知识，指导群众改善居住、饮食、饮水和环境卫生条件，引导和帮助农民建立良好的卫生习惯。

（二）2024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1. 基本医疗。紧紧围绕“以病人为中心”的服务理念，努力提高医疗服务质量。一是不断完善医疗核心管理制度。持续改善医疗服务质量。始终将人性化服务贯穿于医疗服务的全过程，

进一步努力提高了医疗服务水平。二是切实规范医疗行为，严格控制医疗费用过度增长，做到合理诊断，合理用药，合理检查。三是结合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以及“医药购销领域反商业贿赂专项治理”工作，通过限量采购和二次议价，极大降低药品进购价格，杜绝医药贿赂。四是做好院感工作和医疗废弃物处理。进一步完善了院内感染监控管理组织建设，制定医院感染制度和监控措施，对重点部门、重点科室，如：治疗室、注射室、检验科等部门、科室的感染监控、质评工作。五是加强医疗废弃物交接制度、存储制度、运转制度安全防护制度等，按照医疗废弃物处置流程，抓好医疗废弃物处置工作。六是认真开展依法执业和三医监管。除后勤保障人员外，全院从事临床工作的医护人员均取得相应资格，无超范围行医的现象，积极配合开展三医监管应用平台建设。

2. 党风廉政建设。认真履行党风廉政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强调领导班子成员“一岗双责”，在抓好分管业务工作的同时抓好分管部门的党风廉政工作。进一步明确了主要领导亲自抓，分管领导重点抓，纪检支委监督抓，科室具体抓的职责任务，将党风廉政建设责任目标分解细化，分解责任，做到责任明确，落实到位，确保事事有安排，件件有人抓。

3. 公共卫生工作。在过去一段时间里，我们卫生院的公共卫生工作进展比较顺利。我们首先在卫生宣传方面开展了系列活动，如卫生海报展、科普讲座、宣传单发放，以及季节性疾病预

警等，旨在提高民众对卫生保健的认知和防病意识。

4. 在疾病预防方面，我们加强了疫苗接种宣传和管理，与卫生所合作，安排专人前往村庄开展疫苗接种，并建立档案，加强宣传和推广，提高了接种率。在生命健康教育方面，我们围绕心理健康、性教育、母婴保健、慢病管理等方面开展了一系列教育活动，有效推广了全民健康知识。

5. 在卫生监管中，我们健全了相关制度，在医疗机构和食品行业中加强卫生监管力度，强化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应急预案和应急响应，落实各项卫生安全措施。通过这些努力，我们的工作取得了比较良好的成效，也受到了民众和上级管理部门的一致好评。

6. 展望未来，我们将继续秉承“为人民健康服务”的宗旨，不断提高服务水平，满足广大群众的基本医疗和公共卫生服务需求。同时，我们也将积极应对挑战，加强人才队伍建设、完善基础设施、提升服务质量，努力开创卫生院工作的新局面。

二、机构设置

苍溪县永宁镇卫生院属于苍溪县卫生健康局下属的二级预算单位，下设独立编制机构1个，其中行政机构0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机构0个，其他事业机构1个

纳入2024年度单位决算编制范围的独立编制机构包括：

1. 苍溪县永宁镇卫生院

第二部分 2024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支总计均为592. 99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146. 12万元，增长32. 7%。主要变动原因是事业收入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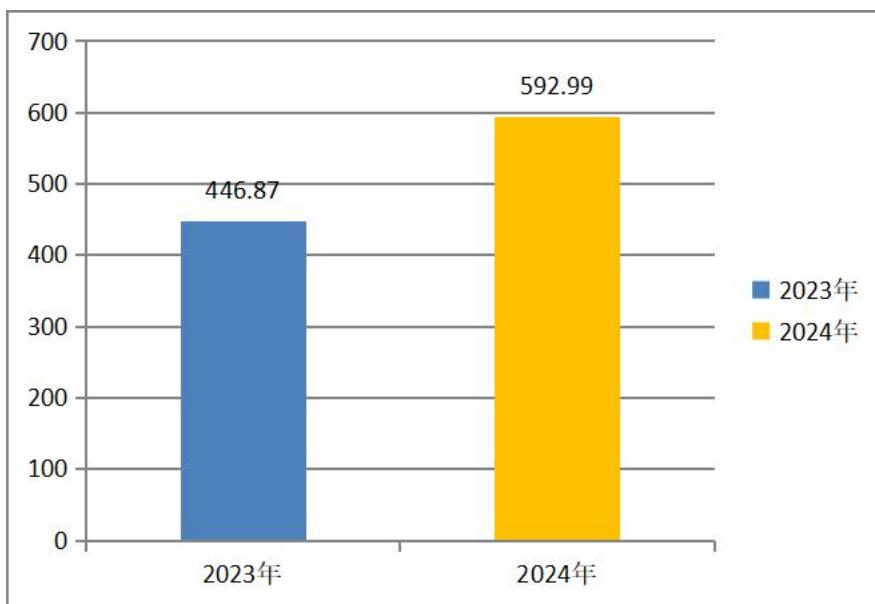


图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单位：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本年收入合计498. 87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60. 55万元，占32. 2%；事业收入338. 03万元，占67. 8%；其他收入0. 29万元，占0.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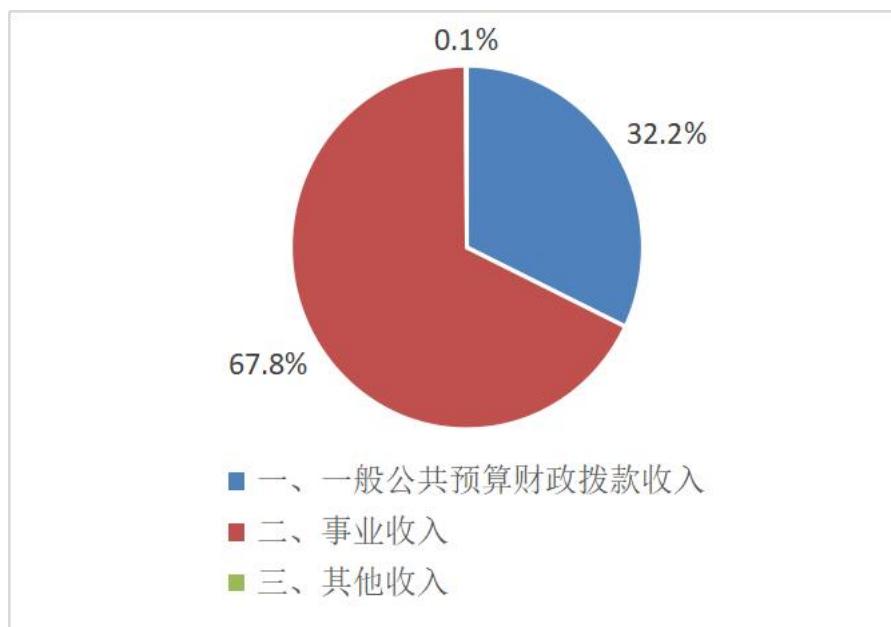


图2：收入决算结构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本年支出合计592.9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521.63万元，占88%；项目支出71.36万元，占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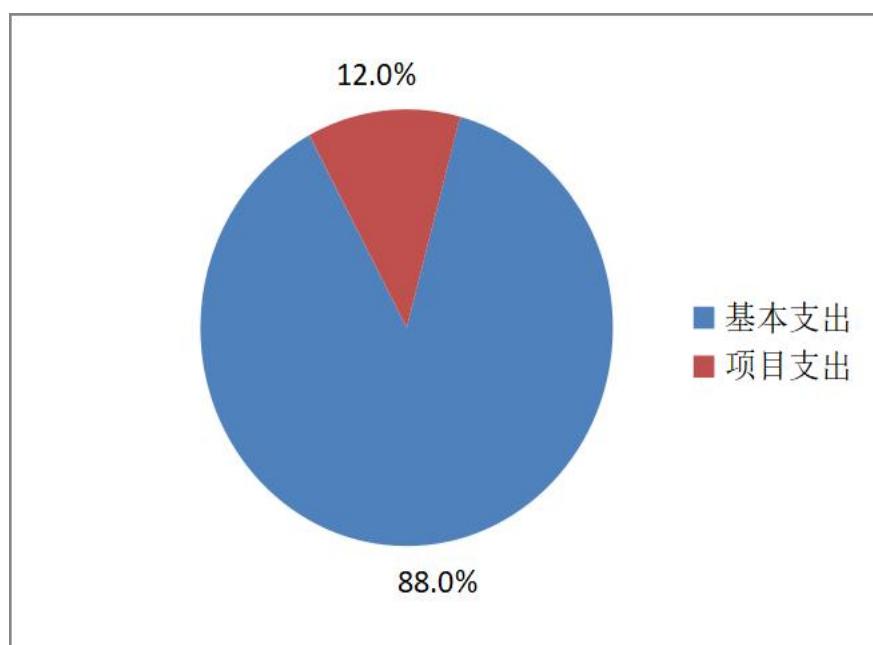


图3：支出决算结构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160.55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43.51万元，下降21.3%。主要变动原因是在职人员减少，人员经费减少，财政拨款项目资金减少，支出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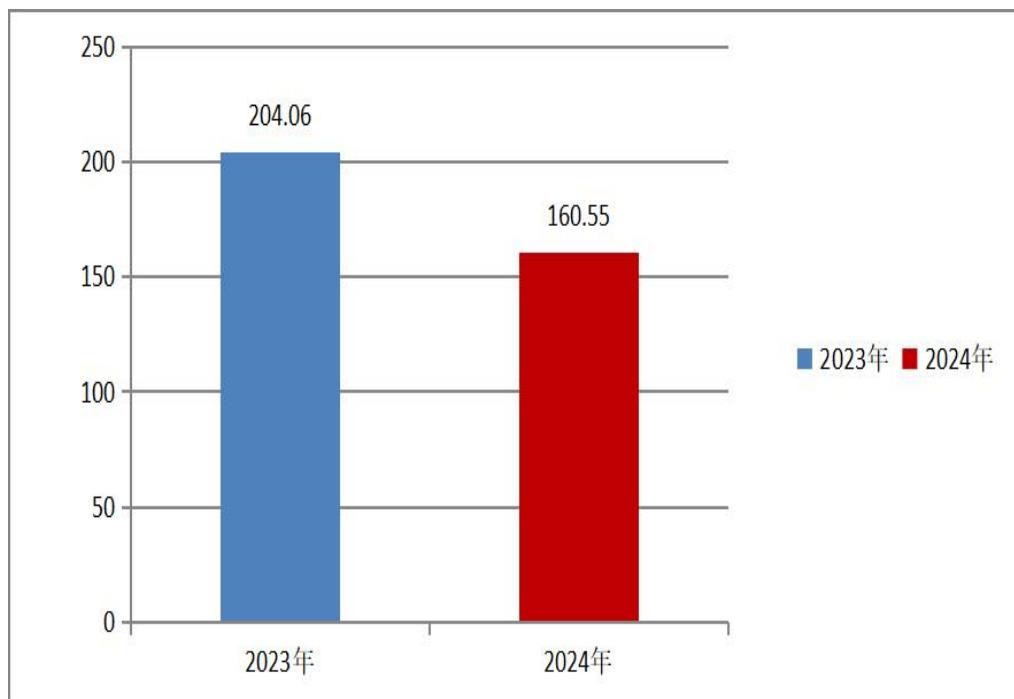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单位：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60.55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27.1%。与2023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43.51万元，下降21.3%。主要变动原因是在职人员减少，人员经费减少，财政拨款项目资金减少，相应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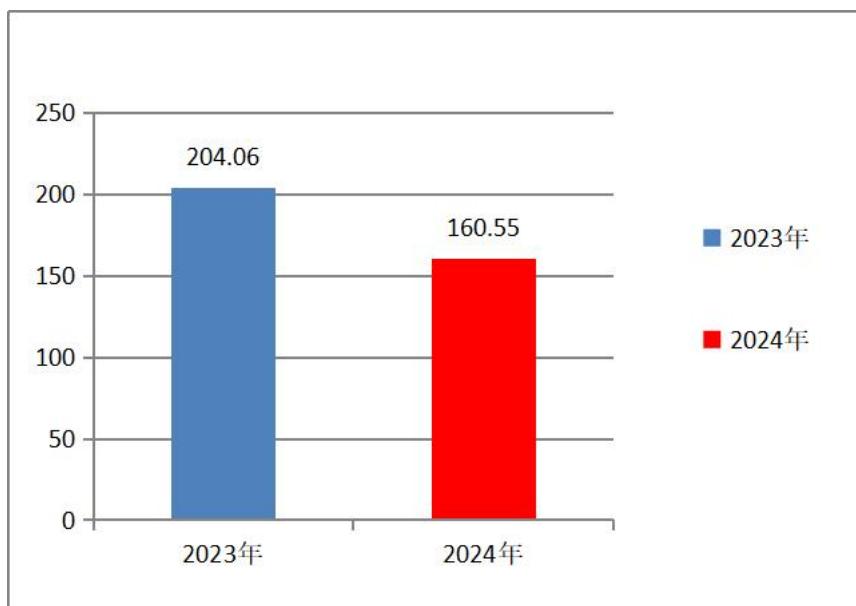


图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60.55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2.01万元，占7.5%；卫生健康支出137.55万元，占85.7%；住房保障支出10.99万元，占6.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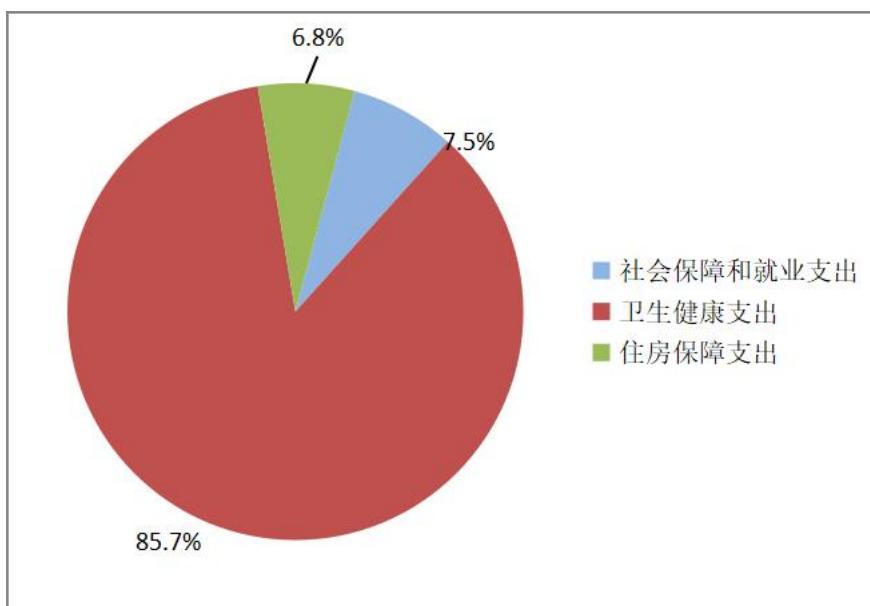


图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全年预算数为218.34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60.55万元，完成全年预算数的73.5%。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全年预算为12.01万元，支出决算为12.01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决算数与全年预算数持平。

2. 卫生健康支出（类）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款）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项）：全年预算为10.28万元，支出决算为10.28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决算数与全年预算数持平。

3. 卫生健康支出（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乡镇卫生院（项）：全年预算为70.93万元，支出决算为62.87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88.6%。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未及时支付，结转下年度继续使用。

4. 卫生健康支出（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项）：全年预算为34.87万元，支出决算为2.8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未及时支付，结转下年度继续使用。

5.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全年预算为55.08万元，支出决算为47.22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85.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未及时考核支付，结转下年度继续使用。

6.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项）：全年预算为2.52万元，支出决算为2.52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决算数与全年预算数持平。

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全年预算为4.17万元，支出决算为4.17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决算数与全年预算数持平。

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全年预算为10.99万元，支出决算为10.99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决算数与全年预算数持平。

9. 卫生健康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计划生育服务（项）：全年预算为6.31万元，支出决算为3.23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51.2%。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未及时支付，结转下年度继续使用。

10. 卫生健康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项）：全年预算为3.98万元，支出决算为0.79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9.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未及时支付，结转下年度继续使用。

11. 卫生健康支出（类）其他卫生健康支出（款）其他卫生健康支出（项）：全年预算为4.55万元，支出决算为3.67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80.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未及时支付，结转下年度继续使用。

12. 卫生健康支出（类）中医药事务支出（款）中医（民族

医)药专项(项)：全年预算为0.65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0%，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未及时支付，结转下年度继续使用。

13.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支出(款)其他公共卫生支出(项)：全年预算为2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未及时支付，结转下年度继续使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89.19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84.66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19.69万元、津贴补贴3.57万元、奖金4.86万元、绩效工资19.44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12.01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4.17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1.2万元、住房公积金10.99万元、生活补助2.22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6.51万元。

公用经费4.53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1.5万元、水费0.1万元、电费1万元、邮电费0.5万元、委托业务费0.15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1.28万元。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0万元，较上年与预算数持平，本单位当年未编制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决算数与上年持平的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上下年均未发生财政拨

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为0万元，年初未安排预算，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较2023年度无变化。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年初未安排预算。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较2023年度无变化。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全年按规定更新购置公务用车0辆，其中：轿车0辆、金额0万元，越野车0辆、金额0万元，小型客车0辆、金额0万元，中型客车和大型客车0辆、金额0万元，其他车型0辆、金额0万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公务用车0辆，其中：轿车0辆、越野车0辆、小型客车0辆、中型客车和大型客车0辆、其他车型0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

3. 公务接待费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年初未安排预算。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0万元。

外事接待支出0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0%。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较2023年度无变化。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较2023年度无变化。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苍溪县永宁镇卫生院属于财政补助的事业单位，2024年末发生机关运行经费，与2023年决算数持平。

(二)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4年，永宁镇卫生院政府采购支出总额2.91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2.91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主要用于购买台式计算机7台。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2.91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2.91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0%。

(三)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苍溪县永宁镇卫生院共有车辆0辆，

其中：主要负责人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在2024年度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单位缴费、遗属生活补助项目等37个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37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选取37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组织对37个项目开展绩效评价，绩效自评报表见第四部分附件。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主要是基层卫生院医疗服务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医疗收入存入银行产生的利息收入0.29万元。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类）卫生健康管理实务（款）其他卫生

健康管理事务支出（项）：指其他用于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十一、卫生健康支出（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乡镇卫生院（项）：指用于乡镇卫生院的支出。

十二、卫生健康支出（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项）：其他用于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的支出。

十三、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指反映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的支出。

十四、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项）：指用于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的支出。

十五、卫生健康支出（类）中医药（款）中医（民族医）药专项（项）：指中医（民族医）药方面的专项支出。

十六、卫生健康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计划生育服务（项）：指计划生育服务支出。

十七、卫生健康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项）：指其他用于计划生育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十八、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卫生健康支出（项）：指其他用于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十九、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指反映财政部集中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的医疗经费。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单位缴纳的住房公积金支出。

二十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十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二十三、“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二十四、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附件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年度）

第五部分 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